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3月5日上午，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浙江省温岭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独立董事牟介刚、蔡在法、曲亮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议。公司董事长方秀宝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参与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并具体办理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同时确认：若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成功，拟将该宗土地主要作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未来待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后，公司将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择机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

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3、监事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6日